

史部

政書

四库家藏

綱領

曰思無邪程氏曰思無邪誠也謝語詩三百一言以蔽之曰思無邪

文獻通考(六)

澤蓋法注
意而傳度
怨而不之
其言不我
大夫過曰
難以風復
之思無邪
綱領



目 录

【卷第一】

太学(有虞至东汉) 1

【卷第二】

太学(魏至五代) 30

【卷第三】

太学(宋) 48

【卷第四】

祠祭褒赠先圣先师(录后 周至宋真宗) 69

【卷第五】

祠祭褒赠先圣先师(录后 宋仁宗至宁宗) 95

【卷第六】

幸学养老 123

【卷第七】

郡国乡党之学 141

史部

文
献
通
考

学
校
考

○
目
录



卷 第 一

太 学

《王制》：“有虞氏养国老于上庠，养庶老于下庠。夏后氏养国老于东序，养庶老于西序。殷人养国老于右学，养庶老于左学。周人养国老于东胶，养庶老于虞庠。虞庠在国之西郊（皆学名也。异者，四代相变，或上西，或上东，或贵在国，或贵在郊。上庠、右学，太学也，在西郊。下庠、左学，小学也，在国中王宫之东。东序、东胶，亦太学，在国中王宫之东。西序、虞庠，亦小学，西序在西郊，周立小学于西郊。国老谓卿大夫致仕者，庶老谓士及庶人在官者。养国老者为太学，养庶老者为小学）。”

米廩，有虞氏之庠也。序，夏后氏之序也。瞽宗，殷学也。泮宫，周学也（庠之为言详也，于以考礼详事，鲁谓之米廩，虞帝上孝，令藏菜盛之委焉。序，次序王事也。瞽宗，乐师，瞽蒙之所宗也^[1]，古者有道德者使教焉，死则以为乐祖，于此祭之。泮之为言班也，于此班政教也）。

夏曰校，殷曰序，周曰庠，学则三代共之（校、序、庠皆乡学；学，国学也。共之，无异名也）。

《礼书》曰：“四代之学，虞则上庠、下庠，夏则东序、西序，商则右学、左学，周则东胶、虞庠，而周则又有辟雍、成均、瞽宗之名。则上庠、东序、右学、东胶，太学也，故国老于之养焉；下庠、西序、左学、虞庠，小学也，故庶老于之养焉。《记》曰：‘天子设四学。’盖周之制也。周之辟雍即成均也，东胶即东序也，瞽宗即右学也。盖以其明之以法、和之以道则曰辟雍（郑氏释《王制》谓：“辟，明

史部

文獻通考

学
校
考

○卷第一



也。雍，和也，所以明和天下”。毛氏释《诗》谓：“水旋丘如壁以节观者，故曰辟雍。”孔颖达曰：“《礼》注解其义，《诗》注解其形”，以其成其亏、均其过不及则曰成均，以习射事则曰序，以纠德行则曰胶，以乐祖在焉则曰瞽宗，以居右焉则曰右学。盖周之学，成均居中，其左东序，其右瞽宗，此太学也；虞庠在国之西郊，小学也。《记》曰：‘天子视学，命有司行事，祭先圣先师焉。卒事，遂适东序，设三老、五更之席。’又曰：‘食三老、五更于太学，所以教诸侯之弟。祀先贤于西学，所以教诸侯之德。’夫天子视学，则成均也。命有司行事，祭先圣先师焉，即祀先贤于西学也，祀先贤于西学，则祭于瞽宗也。有司卒事，适东序，设三老、五更之席，即养国老于东胶也，养国老于东胶，即食三老、五更于太学也。然则商之右学，在周谓之西学^[2]，亦谓之瞽宗；夏之东序，在周谓之东胶，亦谓之太学。盖夏学上东而下西，商学上右而下左^[3]，周之所存，特其上者耳。则右学、东序，盖与成均并建于一丘之上而已。由是观之，成均颂学政，右学祀乐祖，东序养老、更，右学、东序不特存其制而已，又因其所上之方而位之也。夫诸侯之学，小学在内，太学在外，故《王制》言‘小学在公宫南之左’^[4]，太学在郊。’以其选士由内以升于外，然后达于京故也。天子之学，小学居外，太学居内，故《文王世子》言‘凡语于郊，然后于成均，取爵于上尊。’以其选士由外以升于内，然后达于朝故也。”

江陵项氏《松滋县学记》曰：“学制之可见于书者自五帝始，其名曰成均。说者曰：以成性也。然则有民斯可教，有教斯可学，自开辟则既然矣。有虞氏始即学以藏粢而命之曰庠，又曰米廩，则自其孝养之心发之也。夏后氏以射造士，如《行苇》、《鬯相》之所言，而命之曰序，则以检其行也。商人以乐造士，如夔与《大司乐》所言，而命之曰学，又曰瞽宗，则以成其德也。学之音则校，校之义则教也，盖仿于商人。先王之所以教者备矣。周人修而兼用之，内即近郊并建四学，虞庠在其北，夏序在其东，商校在西，当代



之学居中南面，而三学环之，命之曰胶，又曰辟雍。郊言其地，璧言其象，皆古人假借字也。其外亦以四学之制，参而行之。凡侯国皆立当代之学，而损其制，曰泮宫，凡乡皆立虞庠，凡州皆立夏序，凡党皆立商校，于是四代之学达于天下。夫人而习闻之，故今百家所记，参错不同者无他，皆即周制杂指而互言之也。”

司徒修六礼以节民性，明七教以兴民德，齐八政以防淫，一道德以同俗，养耆老以致孝，恤孤独以逮不足，上贤以崇德，简不肖以绌恶（六礼：冠、昏、丧、祭、乡、相见^[5]。七教：父子、兄弟、夫妇、君臣、长幼、朋友、宾客。八政：饮食、衣服、事为、异别、度、量、数、制^[6]）。命乡简不率教者以告。耆老皆朝于庠，元日习射上功，习乡上齿，大司徒率国之俊士与执事焉（朝犹会也。此庠谓乡学也。乡谓饮酒也。将习礼以化之）。不变，命国之右乡，简不率教者移之左；命国之左乡，简不率教者移之右，如初礼（中年考校而又不不变，则使转徙其居也）。不变，移之郊，如初礼（郊，乡界之外）。不变，移之遂（远郊之外），如初礼。不变，屏之远方，终身不齿。命乡论秀士，升之司徒，曰选士（移居于司徒也。秀士，乡大夫所考有德行、道艺者）。司徒论选士之秀者而升之学，曰俊士（可使习礼者。学，太学）。升于司徒者不征于乡，升于学者不征于司徒，曰造士（不征，不给其徭役。造，成也，能习礼则为成士。正义云：“此徭役者，供学及司徒细碎之徭役。”）。乐正崇四术，立四教（即诗、书、礼、乐），顺先王诗、书、礼、乐以造士，春秋教之以礼、乐，冬夏教之以诗、书。王太子，王子，群后之太子，卿、大夫、元士之適子，国之俊选，皆造焉。凡入学以齿。将出学，小胥、大胥、小乐正，简不帅教者以告于大乐正，大乐正以告于王（此所简者，谓王太子，王子^[7]，群后之太子，卿、大夫、元士之適子。大胥、小胥皆乐官属也。出学，谓九年大成学止也），王命三公、九卿、大夫、元士皆入学。不变，王亲视学（亦习礼以化之。不变，王亲临，重弃贤者子孙。此习礼皆于大学也）。不变，王三日不举（去食乐），屏之远方，西方曰棘，东方曰寄（棘，逼也。逼寄于夷戎。不屏于南北，谓其太远），终身不齿。



《礼书》曰：“乡简不率教者，至于四不变然后屏之，小乐正简国子之不帅教，止于二不变则屏之者，先王以匹庶之家为易治，膏粱之性为难化。以其易治，故乡遂之所考，常在三年大比之时。以其难化，故国子之出学，常在九年大成之后。三年而考，故必在于四不变，然后屏之。九年而简，则虽二不变，屏之可也。古之学政，其轻者有觥挞，其重者不过屏斥而已。若夫万民之不服教，其附于刑者归于士。”

又曰：“秀于一乡者谓之秀士，中于所选谓之选士，俊士以其德之敏也，造士以其材之成也，进士以其将进而用之也。选士升于司徒而不征于乡，俊士升于学而不征于司徒。俊士亦谓之造士，盖学至于此，材成德敏，非可一名命之也。《传》曰：‘十人曰选，百人曰俊。’此论其大致然也。古之六卿，其分职也未尝不通，其联事也未尝不分。司徒掌邦教，司马掌邦政，未尝不分也。有发则司徒教士以车甲，升造士则司马辩论官材，未尝不通也。《周官》大司马之属司士曰：‘以德诏爵’。此司马辩论官材之谓也。”

大乐正论造士之秀者，以告于王，而升诸司马，曰进士（移名于司马。进士，可进受爵禄也）。司马辩论官材（辨其论，官其材，观其所长也），论进士之贤者，以告于王，而定其论。论定然后官之，任官然后爵之，位定然后禄之。

师氏掌以媯诏王（媯音美）。掌国中失之事以教国子弟（教之使识旧事。中，中礼者。失，失礼者）。凡国之贵游子弟学焉。

保氏掌谏王恶，而养国子以道。

大司乐掌成均之法，以治建国之学政，而合国之子弟焉（均，调也。乐师主调其音，大司乐主受此成事以调之乐。董仲舒云：成均，五帝之学）。凡有道者、有德者使教焉，死则以为乐祖，祭于瞽宗（祭于学宫中）。

大胥掌学士之版，以待致诸子（学士，谓卿大夫诸子学舞者。版，籍也，今时乡户籍，世谓之户版。大胥主此籍，以待当召聚学舞者。卿



大夫之诸子，则按此籍以召之）。春入学，舍菜、合舞。秋颂学，合声（春使之学，秋颂其材艺所为。合声亦等其曲折，使应节奏）。

《文王世子》：凡学（户孝反，教也）世子及学士必时（学士，谓司徒论俊选所升于学者）。春夏学干戈，秋冬学羽籥，皆于东序（干戈，万舞，象武也，用动作之时学之。籥舞，象文也，用安静之时以学之）。小乐正学干，大胥赞之；籥师学戈，籥师丞赞之（四人皆乐官之属，通职，秋冬亦学以羽籥。小乐正，乐师也，《周礼》乐师掌国学之政，教国子小舞。大胥所掌见上。籥师掌教国子舞羽吹籥。《疏》曰：“此经杂，多有诸侯之礼，故谓之大乐正、小乐正也。小舞即年幼小时教之舞，其舞即帔舞、羽舞、皇舞、旄舞^[8]、干舞、人舞也。《周礼》唯有籥师，此云籥师丞者，或诸侯之礼，或异代之法）。胥鼓《南》（《南》，南夷之乐。胥掌以大乐之会正舞位，旄人教夷乐则以鼓节之）。春诵、夏弦，大师诏之瞽宗。秋学礼，执礼者诏之。冬读书，典书者诏之。礼在瞽宗，书在上庠（诵谓歌乐也。弦谓以丝播诗。阳用事则学之以声，阴用事则学之以事，因时顺气，于功易也。周立三代之学，学书于有虞氏之学，典谟之教所由兴也。学舞于夏后氏之学，文武中也。学礼乐于殷之学，功成治定，与己同也）。凡祭与养老乞言、合语之礼，皆小乐正诏之于东序（学以三者之威仪也。合语谓乡射、乡饮酒、大射、燕射之属也。《乡射义》曰：“古者于旅也语。”疏曰：合语谓合会议理而语说。《诗·楚茨》论祭祀之事云：“笑语卒获。”笺云：“古者于旅也语。”是祭有合语也。养老既乞言，自然合语也。周立三代之学，三代学皆立大学、小学。今按：下养老于东序，是周之大学，夏之东序也。又《王制》之养老于虞庠，是周之小学为虞庠也）。大乐正学舞干戚、语说、命乞言，皆大乐正授数（学以三者之义也。戚，斧也。语说，合语之说。数，篇数。疏云：谓大乐正授世子及学士等篇章之数，为之讲说，使知义理）。大司成论说在东序（论说，课其义之深浅、才能优劣。此云“乐正司业，父师司成”，则大司成，司徒之属师氏也）。凡侍坐于大司成者，远近间三席可以问（间犹容也。容三席则得指画相分别也。席之以制，广三尺



三寸三分，则是所谓函丈也）。终则负墙（郤就后席相避）。列事未尽不问（错尊者之语不敬也）。

《乐书》曰：“《王制》之教造士，春秋以礼、乐，冬夏以诗、书，《文王世子》之教世子，春夏以干戈、秋冬以羽籥者，升于学者之造士，则其才向于有成，其教之也易，故先其难者，而以诗、书后于礼、乐。贵骄之世子，则其性诱于外物，其教之也难，故先其易者，而以干戈羽籥后于礼、乐、诗、书^[9]。《周官》师氏教国子在司徒教民之后，《记》言教国之子弟在乡遂之后，其教之难易盖可见矣。然《王制》主于教造士，而王太子，王子，群后之太子，卿大夫、元士之適子亦预焉。《文王世子》主于教世子，而国之学士亦及焉。特其所主者异，教之所施有先后尔。”

凡语于郊者（语谓论说于郊学。疏曰：郊，西郊也，周以虞庠为小学，在西郊，天子亲视学而考课论说也），必取贤斂才焉。或以德进，或以事举，或以言扬（大乐正^[10]论造士之秀者升诸司马，曰进士，谓此矣）。曲艺皆誓之（曲艺，小技能。誓，谨也。皆使谨习其事），以待又语（又语为后复论说也。疏：令待后复论说之日^[11]，如春待秋时也）。三而一有焉（三说之中有一善则取之^[12]，以有曲艺，不必尽善），乃进其等（进于众学者。等，辈），以其序（又以其艺为次），谓之郊人，远之（候事官之缺者以代之。远之者，不曰俊选曰郊人，贱技艺。疏：谓之郊人，以其犹在郊学也）。于成均以及取爵于上尊也（天子饮酒于虞庠，则郊人亦得酌于上尊以相旅）。

《尚书大传》：“使公卿之太子，大夫、元士之適子，十有三年始入小学，见小节焉，践小义焉；二十入大学，见大节焉，践大义焉。故入小学知父子之道、长幼之序，入大学知君臣之义、上下之位。故为君则君，为臣则臣，为父则父，为子则子。”

程子曰：“古者八岁入小学，十五入大学，择其才之可教者聚之，不肖者复之农亩。盖士农不易业，既入学则不治农，然后士农判。古之学者自十五入学，至四十方仕，中间自有二十五年学，又

无利可趋，则所志可知。须去趋善，便自此成德。后之人自童稚间已有汲汲趋利之意，何由得向善？故古人必使四十而仕^{〔13〕}，然后志定。只营衣食却无害，惟利禄之诱最害人。”

朱子《大学章句序》曰：“人生八岁，则自王公以下至于庶人之子弟，皆入小学，而教之以洒扫、应对、进退之节，礼乐射御书数之文。及其十有五年，则自天子之元子、众子，以至公卿、大夫、元士之適子，与凡民之俊秀，皆入大学，而教之以穷理、正心、修己、治人之道。此又学校之教、大小之节所以分也。”

按：八岁入小学，十五入大学，《大戴礼·保傅传》及《白虎通》之说。十三年入小学、二十入大学，《尚书大传》之说。程、朱二子从《保傅》、《白虎通》。

又按：注云十五年入小学、十八入大学者，谓诸子姓既成者至十五入小学，其早成者十八入大学。《内则》曰“十年出就外傅，居宿于外，学书记”者，谓公卿已下教子于家也。今以诸书所载及此注详之，则《保傅》及《白虎通》所言八岁入小学者，乃天子世子之礼。所谓小学则在师氏虎门之左，大学则在王宫之东，亦皆天子之学也。《尚书大传》所言十三年入小学，乃公卿、大夫、元士適子之礼。盖公卿已下之子弟年方童幼，未应便入天子之学，所以十年出就外傅，且学于家塾，直至十五，方令入师氏所掌虎门小学。而天子则别无私学，所以世子八岁便入小学欤？

《王制》：“天子曰辟雍（辟，明也。雍，和也。所以明和天下）。”

《诗·灵台》：“虞业维枏，贲鼓维镛。於论鼓钟，於乐辟雍。”“於论鼓钟，於乐辟雍。鼉鼓逢逢，蒙瞍奏公（植者曰虞，横者曰枏业，大板也。枏，崇牙也。贲，大鼓。镛，大钟。论之言伦也，言得其伦理。水旋丘如璧曰辟雍，以节观者。逢逢，和也。有眸子而无见曰蒙，无眸子曰瞍。公，事也）。”

朱子曰：“《王制》论学曰：‘天子曰辟雍，诸侯曰泮宫。’说者以为辟雍，大射行礼之处也，水旋丘如璧以节观者。泮宫，诸侯乡



射之宫也，其水半之。盖东、西门以南通水，北无也。故《振鹭》之诗曰：‘振鹭于飞，于彼西雍。’说者以雍为泽，盖即旋丘之水，而其学即所谓泽宫也。盖古人之学与今日不同，孟子所谓‘序者射也’，则学盖有以射为主者矣。苏氏引《庄子》言文王有辟雍之乐，遂以辟雍亦为学名，而曰古人以学教胄子，则未知学以乐而得名欤？乐以学而得名欤？则是又以为习乐之所也。张子亦曰辟雍古无此名，其制盖始于此。故周有天下，遂以名天子之学，而诸侯不得立焉。《记》所谓鲁人将有事于上帝，必先有事于泮宫者，盖射以择士云尔。”

东莱吕氏曰：“或疑是诗叙台池苑囿与民同乐，胡为以辟雍学校剿人之。彼盖未尝深考。三代人君与士大夫甚亲，游宴之誓御，征行之扈卫，无往而不与髦俊俱焉。乐正司业，父师司成，则乐者固学士之所常隶也，夫岂有二事哉！”

《文王有声》：“镐京辟雍，自西自东，自南自北，无思不服。皇王烝哉。”

张氏曰：“灵台辟雍，文王之学也。辟雍之在镐京者，武王之学也。辟雍至此始为天子之学。”

江陵项氏《枝江县新学记》曰：“古者周天子之居民也，不但天子，诸侯之国自二十五家以上则有学焉。学莫尚于斯矣。方是时，建官三百六十，以张备法而纪众民，视其中无一事无法者，而独于建学无制，则其吏非应文也。无一民无养者，而独无粟土之廩，则其士非为养也。而上下顾交趋之如裘葛饮食，然则必有不可舍焉者矣。天子之学谓之辟雍，班朝、布令、享帝、右祖则以为明堂，同律、候气、治历、考详则以为灵台。诸侯之学谓之泮宫，大师旅则将士会焉，大狱讼则吏民期焉，大祭祀则始祖享焉。盖其制皆于国之胜地，披水筑宫为一大有司，国有大事则以礼属百官、群吏，下民而讲行之，无事则国之耆老、子弟游焉以论鼓钟而修孝弟。其地尊，其礼大，三百六十官皆不得治其事。意者三公之老



而致仕者掌之，谓之乡老。二乡而公一人，则六乡盖三公矣。故曰三公在朝，三老在学。公与老皆无职于六官，学、序、庠、塾皆无制于六典。古之言道者固如是也。呜呼，此意深矣。”

汉兴，高帝尚有干戈，平定四海，未遑庠序之事。至武帝，始兴太学。

徐氏曰：“按《三辅黄图》，太学在长安西北七里，有市有狱。”

董仲舒《对策》曰：“养士莫大乎太学。太学者，贤士之所关也，教化之本原也。今以一郡一国之众，对亡应书者（谓举贤良文学之诏书也），是王道往往而绝也。臣愿陛下兴太学，置明师，以养天下之士，数考问以尽其材，则英俊宜可得矣。”后武帝立学校之官，皆自仲舒发之。

元朔五年，置博士弟子员。

前此博士虽各以经授徒，而无考察试用之法，至是官始为置弟子员，即武帝所谓兴太学也。

太史公曰：余读功令（名见后），至于广励学官之路，未尝不废书而叹也。曰：嗟乎！周室衰而《关雎》作（《韩诗》说也），幽、厉微而礼乐坏，诸侯恣行，政由强国。故孔子悯王路废而邪道兴，于是论次《诗》、《书》，修起礼、乐。世以浑浊莫能用，是以仲尼干七十余君无所遇^[14]，西狩获麟，曰“吾道穷矣”。故因史记作《春秋》，以当王法，其辞微而指博，后世学者多录焉。自孔子卒后，七十子之徒散游诸侯，大者为师傅卿相，小者及教士大夫^[15]，或隐而不见。故子路居卫，子张居陈，澹台子羽居楚，子夏居西河，子贡终于齐。如田子方、段干木、吴起、禽滑釐之属，皆受业于子夏之伦，为王者师。是时独魏文侯好学^[16]。陵迟以至于始皇，天下并争于战国，儒术既拙焉，然齐、鲁之间，学者独不废也。于威、宣之际，孟子、荀卿之列，咸遵夫子之业而润色之，以学显于当世。及至秦季世，焚《诗》、《书》，坑儒士^[17]，《六艺》从此缺矣。陈涉起匹夫，不满半岁竟灭亡，其事至微浅，然而搢绅先生之徒，负孔子礼器往委质为臣（孔甲为涉博士）者，



何也？以秦焚其业，积怨而发愤于陈王也。及高皇帝诛项籍，举兵围鲁，鲁中诸儒尚讲诵习礼乐，弦歌之声不绝，岂非圣人之遗化，好礼乐之国哉？夫齐、鲁之间于文学，自古以来，其天性也。故汉兴，然后诸儒始得修其经艺，讲习大射、乡饮之礼。叔孙通作汉礼仪，因为太常，诸生弟子共定者，咸为选首，于是喟然叹兴于学。然尚有干戈，平定四海，亦未遑暇庠序之事也。孝惠、吕后时，公卿皆武力有功之臣。孝文时，颇征用，然本好刑名之言。及至孝景，不任儒者，而窦太后又好黄、老之术，故诸博士具官待问，未有进者。及今上即位，公孙弘以《春秋》白衣为天子三公（自孔子后，公孙弘始以儒者得政），天下学士靡然向风矣。公孙弘为学官，悼道之郁滞，乃请曰：“丞相、御史言：制曰‘盖闻导民以礼，风之以乐。婚姻者，居室之大伦（是时论学者尚知本如此）。今礼废乐崩，朕甚悯焉。故详延天下方正博闻之士。太常议，与博士弟子，崇乡里之化，以广贤材焉’。”

此武帝制也。而其建请之议，条画之目，则公孙丞相实发之。

谨与太常臧、博士平（臧，孔臧。平，博士之长也。博士，太常之属）等议曰：闻三代之道，乡里有教，夏曰校，殷曰序，周曰庠^[18]。其劝善也，显之朝廷；其惩恶也，加之刑罚。故教化之行也，建首善自京师始，由内以及外。今陛下昭至德，开大明，配天地，本人伦，劝学修礼，崇化厉贤，以风四方，太平之原也。古者政教未洽，不备其礼，请因旧官而兴焉（旧官为博士旧授徒之黉舍也。至是官置弟子员，来者既众，故因旧黉舍而兴修之）。为博士官置弟子五十人，复其身。太常择民年十八已上，仪状端正者，补博士弟子（此太常所补也。诏书既曰崇乡里之化，则太常所补弟子，不过取诸关中而已）。郡国县道邑有好文学，敬长上，肃政教，顺乡里，出入不悖所闻者，令相长丞上属所二千石，二千石谨察可者，当与计偕，诣太常，得受业如弟子（此郡国所择也。自好文学已下条目甚详，而太常弟子止取仪状端正者，盖太常天子近臣，常以儒宗为之，任其选择，不必立法也）。一岁皆辄试（太常所补、郡国所择，虽有两途，至于受业一年而

后试,则考察无二法也),能通一艺以上,补文学掌故缺^[19](晁错以文学为太常掌故。应劭曰:“掌故六百石吏,主故事。”按博士秩比六百,不应掌故秩反过之。盖应劭之误);其高第可以为郎中者,太常籍奏(郎中,宿卫之臣,故具名籍以待上选也)。即有秀才异等,辄以名闻(非常选也)。其不事学若下材及不能通一艺,辄罢之,而请诸不称者罚(诸不称者,谓太常之谬选,博士之失教,及郡国之滥以充赋也)。臣谨按诏书律令下者,明天人分际,通古今之义,文章尔雅,训辞深厚,恩施甚美。小吏浅闻,不能究宣,无以明布谕下^[20](欲为学者开入仕之路,故以宣布诏书为名,与三代宾兴之意异矣。此俗儒之所喜,而高士所不屑也)。治礼掌故,以文学礼义为官,迁留滞。请选择其秩比二百石以上,及吏百石通一艺以上,补左右内史、大行卒史(左内史后为左冯翊,右内史后为京兆尹、右扶风。大行后为大鸿胪);比百石以下,补郡太守卒史:皆各二人,边郡一人。先用诵多者,若不足,乃择掌故补中二千石属(掌故尊于文学掌故,即前所谓秩比二百石以上者也。中二千石属即左右内史、大行卒史也,大行中二千石,左右内史虽二千石亦通言之也),文学掌故补郡属(文学掌故即博士弟子通一艺所补也。郡属即郡太守卒史也)、备员(既无诵多者,故选掌故彼善于此者以充数)。请著功令(新立此条,请以著于功令。功令,篇名,若今选举令)。他如律令(此外并如旧律令)。”制曰:“可。”自此以来,则公卿大夫士吏彬彬多文学之士矣^[21](公卿多文学之士,而治效反少于前日,此太史公所叹也)。

先公曰:“按《汉书》此条有‘博士弟子通一艺以上者补文学掌故缺’,又有‘吏百石通一艺以上者补卒史’,恐是两样人。温公《通鉴》析为二端,东莱《大事记》殊未明。武帝崇儒兴学只是好名,当时文学布在州郡,极留滞,故弘请选用之为学官,而复补卒史及郡属、备员^[22],意轻可知。”

窃详此段自“太常择民年十八以下”至“请诸不称”,是指白身受业而通一艺者。自“择其秩比二百石”至“补郡属备员”,是



指已仕受业而通一艺者。然白身通艺者可以为郎中，则其官反高（郎中秩比三百石），已仕通艺者只可为左右内史、太守卒史，则其位反卑（佐史秩百石以下），殊不可晓。考订精详者必能知之。按西汉《公卿百官表》：“博士，秦官，掌通古今。”秦焚《诗》、《书》，独存博士官所职者，则犹令其司经籍。然既曰通古今，则上必有所师承，下必有所传授，故其徒实繁。秦虽存其官而甚恶其徒，常设法诛灭之。始皇使御史案问诸生，传相告引，至杀四百六十余人。又令冬种瓜骊山，实生，命博士诸生就视，为伏机，杀七百余。二世时，又以陈胜起，召博士诸生议，坐以非所宜言者又数十人。然则秦之于博士弟子，非惟不能考察试用之，盖惟恐其不渐尽泯没矣。叔孙通面谀脱虎口而逃亡，孔甲持礼器发愤而事陈涉，有以也哉。

《儒林传》：“自武帝立《五经》博士，开弟子员，设科射策，劝以官禄。”

师古曰：“射策者，谓为问难疑义，书之于策，量其大小，置为甲乙之科，列而置之，不使彰显，有欲射者，随其所取而释之，以知优劣。射之言投射也。”

按：此即后世糊名之意。但糊名则是隐举人之名以防嘱托徇私，此则似是隐问难之条以防假手宿构，其欲示公一也。

张汤请博士弟子治《尚书》、《春秋》补廷尉史。

按：汤本传：“上方乡文学，汤决大狱，欲傅古义，乃请博士弟子治《尚书》、《春秋》，补廷尉史。汤虽文深意忌不专平，然得此声誉。而深刻吏多为爪牙用者，依于文学之士。丞相弘数称其美。”夫《尚书》、《春秋》所言，岂有舞文巧诋、惨酷深刻如汤之为乎？今以上乡文学，而令博士弟子以其所学附会缘饰之，则所谓廷尉卒史者，往往皆曲学阿世如公孙丞相之流耳。狄山以博士稍持正论抗汤，则触祸机矣。贾山所谓“士修之于家而坏之于天子之廷”，此语当为武帝发。孝文则未尝坏天下士也。

昭帝举贤良文学^[23]，增博士弟子员满百人。

宣帝末，增倍之。

元帝好儒，能通一经者皆复。数年，以用度不足，更为设员千人。郡国置《五经》百石卒史。

成帝末，或言孔子布衣，养徒三千人，今天子太学弟子少。于是增弟子员三千人。岁余，复如故。

先公曰：“西汉博士隶太常，有周成均隶宗伯之意。州有博士，郡有文学掾，《五经》之师，儒官之官，长吏辟置，布列郡国，亦有党庠遂序之意。然有二失。乡里学校人不升于太学，而补弟子员者自一项人（好文学、敬长上，仪状端正）；公卿弟子不养于太学，而任子尽隶光禄勋。自有四科，考试殊涂异方，下之心术分裂不一，上之考察驰骛不精。”

哀帝时，置博士弟子，父母死，予宁三年（谓处家持丧服）。

按：学校礼义之地，博士弟子公卿之储，则亲丧而予宁持服宜也。然汉时居官者实未尝行丧礼。薛宣后母死，弟修去官持服，宣谓修三年丧少能行者，由是兄弟不和。翟方进母死，既葬三十六日，起视事，自以为身备汉相，不敢逾国家之制（注：即文帝遗诏所谓也）。宣、方进皆为相封侯，犹不能舍去禄位，躬行三年之丧，而乃欲立此法以律从学干禄之士乎？

阳朔二年，诏曰：“古之立太学，将以传先王之业，流化于天下也。儒林之官，四海渊源，宜皆明于古今，温故知新，通达国体，故谓之博士。否则学者无述焉，为下所轻，非所以尊道德也。‘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丞相、御史其选中二千石、二千石杂举可充博士位者，使卓然可观。”

平帝时，王莽秉政，增元士之子得受业如弟子，勿以为员（常员之外，更开此路）。岁课甲科四十人为郎中，乙科二十人为太子舍人，丙科四十人补文学掌故云。奏起明堂、辟雍、灵台，为学者筑舍万区。

班固《儒林传赞》：“自武帝立《五经》博士，开弟子员，设科射



策，劝以官禄，迄于元始，百有余年，传业者浸盛，枝叶蕃滋，一经说至百余万言，大师众至千余人，盖利禄之路然。”

辟雍 武帝封泰山还，登明堂，兒宽上寿曰：“间者圣统废绝，陛下发愤，祖立明堂、辟雍。”

河间献王来朝，献雅乐，对三雍宫（注：三雍，明堂、辟雍、灵台也）。

成帝时，犍为郡于水滨得古磬十六枚，刘向因是说上：“宜兴辟雍，设庠序，陈礼乐，隆雅、颂之声，盛揖逊之容，以风化天下。”成帝以向言下公卿议，会向病卒，丞相大司空奏请立辟雍，案行长安城南。营表未作，遭成帝崩，群臣引以定谥。及王莽为宰衡，欲耀众庶，遂兴辟雍，因以篡位。

按：据此说，则辟雍王莽时方立之。武帝置博士弟子员，不过令其授学，而择其通艺上第者擢用之，未尝筑宫以居之也。然考兒宽所言与河间献王对三雍宫之事，则似已立于武帝之时，何也？盖古者明堂、辟雍共为一所。蔡邕《明堂论》曰：“取其宗祀之清貌，则曰清庙。取其正室之貌，则曰太庙。取其尊崇，则曰太室。取其向明^[24]，则曰明堂。取其四门之学，则曰太学。取其四面周水圆如璧，则曰辟雍。异名而同事。”武帝时封泰山，济南人公玉带上黄帝时《明堂图》。明堂中有一殿，四面无壁，以茅盖，通水，水圜宫垣，为复道，上有楼，从西南入^[25]，名曰昆仑，天子从之以入，拜祀上帝。于是上令奉高作明堂汶上，如带图，修封时以祠太一、五帝。盖兒宽时为御史大夫，从祠东封，还登明堂上寿，所言如此，则所指者疑此明堂耳。意河间献王所对之地亦是其处，非养士之辟雍也（班固《汉书》、《武帝赞》有“兴太学”之说，然《董仲舒传》只言“后武帝立学校之官，皆自仲舒发之”，明元未尝有庠序也）。至成帝时刘向所言，则专为庠序而设。然班固《礼乐志》言：“世祖受命中兴，乃立明堂、辟雍。显宗即位，躬行其礼，宗祀光武皇帝于明堂，养三老、五更于辟雍，威仪既盛美矣。然德化未流治者，礼乐未兴，群下无所从说^[26]，而庠序尚未设之故也。”则知东

都亦未尝以辟雍为庠序。然世祖建武五年已立太学，而固之时尚言庠序未设，何邪？当考。

又按：徐天麟《西汉会要》言：“《三辅黄图》：汉辟雍在长安西北七里。”恐即王莽所立。又言：“太学亦在长安西北七里，有市有狱。”岂即辟雍邪？或别一所邪（鲍宣得罪下狱，博士弟子王咸举幡太学下，曰：“欲救鲍司隶者集此下。”诸生会者千余人。此亦西都已立太学之一证。当考）？

西汉以博士入官：

贾谊（吴公荐为博士） 董仲舒 疏广 薛广德 彭宣 贡禹
韦贤 夏侯胜 轅固 后苍 韩婴 胡毋生 严彭祖 江公

以太常掌故入官：

晁错（以文学充）

以博士弟子入官：

息夫躬 兒宽 终军 朱云 眭弘（明经） 萧望之（射策甲科）

匡衡（射策甲科） 马宫（射策甲科） 翟方进（射策甲科） 何武（射策甲科） 王嘉（射策甲科） 施雠 房凤（射策乙科） 召信臣（射策甲科）

世祖建武五年十月，营起太学，车驾幸太学，赐博士弟子各有差。

《洛阳记》：“太学在洛阳城南开阳门外，去宫八里。讲堂长十丈，广二丈，堂前石经四部。服方领习矩步者委蛇乎其中。”

光武中兴，先访儒雅，四方学士云会京师。于是立《五经》博士，各以其家法教授^[27]，凡十四博士，太常差次总领焉。

十四博士，谓《易》有施、孟、梁丘、京氏，《尚书》欧阳、大小夏侯，《诗》齐、鲁、韩，《礼》大、小戴，《春秋》严、颜。太仆朱浮以国学既兴^[28]，宜广博士之选，乃上书曰：“夫太学，礼义之宫^[29]，教化所兴。博士之官，为天下宗师，使孔圣之言传而不绝。旧事，策试博士，必广求详选，爰自畿夏，延及四方。伏闻诏书更试五人，唯取见在洛阳城者。臣恐自今以往，将有所失。求之密迩，容或未尽，而四